

证券代码：871100

证券简称：普业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普业科技工程（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26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0 月 16 日 9 时 0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0 月 1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股东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

基于公司自身经营需求及长期战略发展的需要，结合资本市场战略布局，为高效开展业务，经公司慎重考虑，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的时间为准。

（二）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

为确保申请终止挂牌相关工作顺利进行，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有关本次股票终止挂牌的一切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 （2）批准、签署、递交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3）根据需要对有关终止挂牌申请文件进行修改、补充；
- （4）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凭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本人身份证、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年10月16日8时30分

（三）登记地点：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宋晓艳，联系电话：010-65229890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普业科技工程（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普业科技工程（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27日